

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

浦唐府〔2023〕52号

签发人：王礪

唐镇人民政府盘活国有资产工作总结

浦东新区财政局：

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自查情况工作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：

一、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具体安排部署情况

唐镇人民政府以各行政事业单位为主体（政府党政机关、7个事业单位和1个综合行政执法机构），成立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小组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并统一汇总。形成自下而上的资产自查管理，各事业单位和部门积极配合的良好局面。各小组全面清查登记，认真学习相关政策和制定盘活工作任务清单，准确掌握资产盘活清查的工作方法、内容和要求，对单位基本情况、固定资产开展全面清查，并完成相关报表的填报工作。

二、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基本情况，包括闲置资产价值（账面原值、账面净值）、闲置原因等

唐镇人民政府暂无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。

三、行政事业单位针对闲置国有资产基本情况、闲置原因，细化盘活方式、步骤、时限、责任等

唐镇人民政府暂无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。

四、已经开展闲置国有资产盘活工作的，取得的经验做法、典型案例

唐镇房管办事处、唐镇安全生产监察所撤并后，唐镇房管办事处的国有资产在盘点核实后，统一无偿调拨至唐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，唐镇安全生产监察所的国有资产在盘点核实后，统一无偿调拨至唐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。做到及时调整资产和账务信息，做到账相符、账实相符，确保了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五、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提出解决方案、意见建议

无

六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要求各单位/部门对闲置国有资产台账实施动态管理，建立闲置国有资产盘活进展情况台账，按月统计资产盘活进展情况，实行闲置国有资产的动态管理。

优化闲置国有资产的管理办法。对资产的核查与评估、资产利用与运营、资产监管与维护、资产处置与回收等方面的精细化管理，增加绩效评估和风险防控环节，确保管理办法的有效实施和目标实现，进一步提升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益，增加国有资产的价值，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目标。

2023 年 12 月 19 日

公开原则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20 日印发

(共印 4 份)